

胡同，安老爷城内宅在后门东不压桥，均属东城，与文康宅邻近。

⑤关于文康家世情况，所据系综合《清史列传》、《清史稿》、李桓《国朝耆献类征初编》、严茂功《清代征献类编》，及光绪《安徽通志》、《江西通志》、《天津府志》、《凤阳府志》、民国《续修陕西通志》，严茂功《清代总督年表》、章伯锋《清代各地将军都统大臣年表》等资料。为避免繁琐，不一一注出。

## 叶子奇的《草木子》

叶子奇，字世杰，号静斋，浙江龙泉人。他生活于元末明初，作有笔记《草木子》。

他的笔记何以命名为《草木子》呢？

因为叶子奇在明初任巴陵县主簿时曾因事被牵连入狱。他在《草木子》卷首自序中说：“幽忧于狱，恐一旦身先朝露，与草木同腐，实切悲之。因思虞卿以穷愁而著书；左丘以失明，厥有《国语》；马迁以腐刑，厥有《史记》，是皆因愤难以摅其思志，庶几托空言存名于天地之间也。囿中独坐，闲而无事，旧有旧签簿烂碎，遂以瓦研墨，遇有所得，即书之。日积月累，忽然满卷。然其字划模糊，略辨而已。及事得释，归而续成之，因号曰草木子。”而正德刻本的铁桥道人黄衷序中又说：“先生别号草木子，编因名焉。”北图藏善本王韬题记言：“草记时，木记岁，以况其生。”

《草木子》的最早刻本是由叶子奇的裔孙叶溥于正德十一年（1516年）付梓刊行的。序中称：“旧篇二十有二，今约为八，凡四卷。”

今日所见的《草木子》分为管窥篇、观物篇、原道篇、钤玄篇、克谨篇、杂制篇、谈藪篇、杂俎篇等八篇，于天文、律历、动物、植物、气候、灾异、时政、掌故等包罗广泛。尤其在克谨篇里有关于元末农民起义群雄的记载。叙述了方国珍、韩山童、彭和尚（莹玉）、徐贞一（寿辉）、倪文俊、张士诚、陈友谅等人起义的源起和事迹。虽然作者的立场是站在农民起义的对立面，但他毕竟是当时人，记载不失为研究元末农民起义的重要材料。而杂制篇主要记载了元代典章制度，也很有史料价值。

叶子奇的《草木子》成书于洪武十一年（1378年），而此书的刊行之时，却已是一百多年后的正德十一年（1516年）了，而且还被删节去了不少，这是很遗憾的。

除正德年间的初刻本外，又有嘉靖、万历重刻本，乾隆重刻本，同治重刻本，另有一种天启年间的快书五十种节本。1959年中华书局据各本合校后重新出版，1983年第二次印刷。